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政府转贷平台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项概述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珠海乐通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通新材料”）拟向珠海华金普惠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金普惠”）申请珠海市民营及中小微企业转贷引导平台资金（以下简称“转贷资金”）共计人民币 19,500 万元。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政府转贷平台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乐通新材料向华金普惠申请转贷资金 19,500 万元，本次申请融资平台转贷资金的款项、利息、期限最终以双方签订的协议为准，同时将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转贷事项的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华金普惠与公司及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管均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规定的关联关系。本次申请政府转贷平台资金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珠海市民营及中小微企业转贷引导平台资金是根据《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健康快速发展的若干措施》（珠府〔2014〕65 号）和《珠海市中小微企业“四位一体”融资平台工作方案》的要求所设立，主要是解决珠海市民营及中小微企业转贷难、转贷成本高等问题，促进珠海市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2、珠海华金普惠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MA4WL5Y83J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华金街 58 号横琴国际金融中心大厦

法定代表人：邵珠海

注册资本：8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 年 5 月 24 日

经营范围：提供“转贷资金”服务，金融咨询及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金融信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信用风险管理平台开发，云平台服务，投资咨询，商务咨询，数据处理服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金融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日，珠海华金普惠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主要内容

公司拟向华金普惠申请转贷资金 5,500 万元，全资子公司珠海乐通新材料拟向华金普惠申请转贷资金 14,000 万元，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乐通新材料申请转贷资金共计人民币 19,500 万元。经交易双方初步协商，预计每次申请转贷期限约为 3 天至 10 天，收取日利息约为 0.05%，本次申请融资平台转贷资金的款项、利息、期限最终以双方签订的协议为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上述转贷资金不提供任何抵押或担保。

四、本次申请融资平台转贷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申请转贷资金主要用于偿还相关银行贷款，将有助于缓解资金周转压力，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和根本利益，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完整性及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 日